

高雄醫學大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宿舍幹部座談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7 年 10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12：00～13：00

開會地點：勵學大樓二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宿自會 N 館館長——江宜哲同學

出席人員：周汎濤學務長、黃耀斌總務長、黃博瑞組長、陸文德組長、陳信福組長、張松山主任、謝志昌組長、吳巧嵐小姐、王繼國先生、吳珮綺小姐、吳昱儀小姐、謝珮慈小姐、李怡璇、劉念非、劉哲維、張堡柔、張祐銘、吳昊叡、王之昀、呂佳妮、陳珮甄、顏愉家、李絢真、陳海若、陳馨梅、蔡茗名、楊捷閔、鍾善禾、黃子旻、郭又寧、路永瑩、陳品嫻、盧嘉宏、吳旻叡、洪品宣、高晨峰、郭昱辰、余均佑、王緯丞、潘忠鴻、郭晉璋、黃華煒、葉品誠、胡峻浩、賴侑陞、林秀蓉、曹齊軒、蔡青利、林冠汝、徐晏勳、郭凡綺、黃雲慧、劉子豪、張浚閔、謝清瑞

記錄人員：宿自會——林冠汝同學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- 感謝各位撥空來參與本次的座談會。

貳、各處室報告：

- 長官勉勵：

各位同仁與宿舍幹部午安，相信大家有看到今天上午成大的事件，希望大家多多注意。辛苦各位幹部，並相當感謝各位幹部對於宿舍事務的付出。在會議當中，或有任何問題，還請多多提出，各處室皆會不遺餘力給予協助，期待共創舒適、安全的住宿環境。

- 107 學年度清潔週頒獎

A 館女：第一名 522、第二名 914、第三名 713

A 館男：第一名 1208、第二名 1018、第三名 207

N 館：第一名 408、第二名 308

S 館：第一名 105、第二名：502

B 館：第一名 401、第二名 209

參、前次會議執行追蹤：(如附件會議簡報檔)

案由	執行單位	辦理情形
國際學舍詳細審議進度、規劃與配套措施為何？	總務處 學務長	目前已通過董事會議案，預計於 109 年 7 月動工，規劃將 N、S、B 館與校友會館拆除，新建地下三層、地上十五層之建築。 10 月 30 日學務處與總務處共六位師長將

		<p>會前往交通大學參訪，學習他校宿舍結構與行政層面之規劃，趁此機會，希望各位幹部多多提出對於新宿舍軟體、硬體、名稱等方面的建議，期待新宿舍能滿足最大需求，且能進行最大時長的運用。當前方獲得董事會核可，尚須申請建照等以利後續興建計畫進行，未來學務處與總務處將會規劃相關配配套措施，找尋合適替代住宿地點，也許日後能召開相關說明、討論會議，以了解同學的想法、廣納各方建議、與同學溝通協調。</p> <p>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</p>
WAC 記點 E 化	圖資處	<p>開發同仁表示此系統有三支後端管理程式與一支前端管理程式，當前已處理好後端程式，尚有前端、亦即學生端的程式未完成，待完成確認需求、討論過後，實際執行應該可於一個月內完成。</p> <p>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</p>
脫水機修繕、消毒方式與清潔時間	總務處	<p>脫水機修繕方式為上網報修，總務處會盡快聯繫廠商，最遲過一日便會前往處理；廠商回覆由於脫水機無法蓄水，故只能清潔表面，無法以浸泡方式徹底消毒；洗衣機與烘衣機皆會於每年寒、暑假統一清潔。</p>
A 館監視器加裝工程進度	總務處	<p>加裝之預算已於本年度申請，目前仍在請購階段當中。</p> <p>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</p>
A 館加裝桌燈之評估狀況、進度	總務處	<p>營繕組已評估完，應會編列在 108 學年之預算中。</p> <p>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</p>
A 館電梯合約	總務處	<p>目前合約並無罰則，會於新合約內加入罰則。</p> <p>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</p>

B 館二樓增設烘衣機	總務處	營繕組表示已完成電源增設，會後將再確認。若已裝設，將連絡廠商設置烘衣機；若無，會請營繕組處理。 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
B 館交誼廳裝設冷氣設備	總務處營繕組	B 館兩道門禁之間的開放空間並不算交誼廳，且 B 館於 109 年即要拆除，考量成本之下，不宜裝設。
A 館浴室欲裝設可開關的排水孔蓋，以防蟑螂爬出	總務處營繕組	上次座談會有討論過此議題，當時傾向不裝設。又排水孔之下有儲水彎，平常應為水封的狀態，故蟑螂從排水孔爬出之機會不高。關於蟑螂的問題，已統計各館房間數量，並遞交請購，近期會全面施放剋蟑藥劑，以期降低蟑螂出沒現象。 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
A 館貝殼洗手檯汰換進度	總務處	營繕組表示已全面汰換完畢。如若尚有未汰換之房間，請於會後回報。 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

肆、提案討論：

●提案一之 1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A 館一樓增設提款機

說明：住宿生反映國研大樓旁的郵局提款機常有大排長龍的現象，故想詢問校方能否在 A 館一樓增設郵局提款機，以分散校內教職員生、附院人員與校外人士之人流，亦方便住宿生領款時無須特地繞到國研大樓。

決議：欲增設提款機牽涉相當多層面，舉凡網路、攝影機、保全系統。會再請郵局進行可行性評估。

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

●提案一之 2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增設兌幣機

說明：宿舍洗衣、烘衣皆需使用十元硬幣，但臨時缺幣、卡幣常造成不便；販賣機硬幣要求高，常因硬幣老舊、重量不足而無法使用。故希望於洗衣間或電梯間設

置兌幣機。兌幣機資訊，廠商說明如下：價格 18000 元，容量 1200 枚 10 元硬幣；用電規格：110W，需三孔插座。配套措施：於出幣口置墊布避免金屬噪音；一個禮拜補幣一次，需至銀行兌換十元硬幣。

決議：增設兌幣機牽涉到管理方面的問題，比如管理單位、硬幣更替等。會後將與總務長、營繕組討論；圖資處建議可評估運用學生證（一卡通）替代硬幣付款。如果學生證方式可行，便採用之；至於兌幣機之管理應交由廠商負責，無須總務處同仁負擔。

（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）

●提案一之 3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A 館五樓曬衣間無洗手檯

說明：原本 A 館五樓 8 號房旁的曬衣間有洗手檯，但後來被拆除，希望可以復原。

決議：營繕組表示不清楚無洗手檯原因，會後將裝設洗手檯。

（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）

●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B 館四人房電燈開關增設

說明：B 館 713 房為四人房，天花板有兩支燈管，開關按下會同時開關，導致不同作息的同學會互相影響。建議將兩支燈管分別由不同開關控制，由目前一個開關增設為兩個。

決議：變成兩個開關需要有不同迴路，並須重新配線，工程浩大；再者，考量 B 館將於 109 年拆除，故不予處置。

●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N 館二樓曬衣間加裝遮雨板

說明：N 館二樓晒衣場目前沒有遮雨板，導致下雨時衣服容易被淋濕。希望能像五樓晒衣場裝設遮雨板。

決議：欲增設遮雨板須申請雜項建照，且校地容積率有限，會因此受影響，故不建議加蓋。

●提案六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N 館廚房插座改善

說明：住宿生表示，因其他牆面上的插座無流理台可放置廚具而不便使用，而高耗電產品較不適用延長線，且插座老舊，用電安全有疑慮，又廚房內流理台上 110V 的插座數不足，故希望能增加一至兩個插座，並建議將其他牆面插座轉移到流理台上並更新老舊插座，抑或是將流理檯 220V 的插座改為 110V。

決議：由於流理檯空間有限，即使增設插座，也並無空間放置更多電器用品；牆面有插座的原因應是過去宿舍方表示會於此放置桌子，若現今並無用到，興許會考慮將之封住。會後將與營繕組討論將 220V 插座更換為 110V 事宜。

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

●提案七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S 館五樓房間悶熱

說明：S 館 501 和 505 房相當悶熱，特別是 501 房，先前已經報修過空調問題，但是依舊沒有改善。並且，由於西曬，冷氣費支出較其他房高，故希望能將五樓的冷氣費率降低。

決議：費率皆一致，獨獨調整某一寢室並不可行。501 房除日曬，亦有牆壁吸熱的問題，此與 A 館 13 樓同屬類似狀況，會後將與營繕組討論解決方式。

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

●提案八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WAC 報修系統問題

說明：報修系統狀況顯示不確實，可能使住宿生等待良久或需要再次填寫表單；報修系統字數限制讓人無法清楚說明欲報修的內容。希望營繕組、施工人員能有效率地前往處理，如果要外包廠商，請持續跟住宿生連絡修繕時間等相關事項；並希望能刪除報修系統之字數限制。

決議：報修系統之字數限制以請負責人員由五十字改為兩百五十字。

●提案九

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風雨球場噪音過大

說明：風雨球場時常會有人在深夜打球、大聲喧鬧，且風雨球場常舉辦活動，現場音樂及麥克風相當大聲，嚴重影響到住宿生的住宿品質。希望有相關規範與罰則，以制止此現象。

決議：課外組、體育教學中心、總務處對於校內外舉辦之活動，皆有相關懲處規定，晚上十點前就必須結束；此外，總務處事務組校警隊會定期巡查校園，如發現校外人士或校內人員於夜間有此行徑，將會即刻制止；同學若發現類似事件發生，亦可逕自撥打校警電話 2188，校警電話未通可聯繫校安中心，校安中心如未處理，可向軍訓室反映。學務處在學務長領導之下，希望能提供學生安心、安寧、安全學習的場域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校安中心緊急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

說明：

- 1.校園內若發生緊急事件，將由校安中心協助處理，然，過去宿舍發生過不少緊急事件，舉凡學生在進行社團活動時，不慎撞到頭部，送往急診室，但幹部前往急診室，並無找到該名學生，此事有報警，亦有聯絡校安中心；宿舍亦曾發生住宿生輕生、跳樓的案例，當下已連繫校安中心，但是管理員與幹部抵達現場良久之後，校安人員才出現，且態度散漫。該名校安人員的說法為卡片無法通過門禁，並認為悲劇不會發生，於是草草了之。希望學務處能夠督導校安中心履行應有的責任義務。
- 2.住宿生輕聲事件發生時間為 107 年 9 月 11 日晚間七點，當時值班人員為劉志強教官，當時見住宿生進房後，只詢問幹部事件始末、還有什麼事須處理。在此想請示，若有類似情形發生，處理方式為何、應該處理至何種程度、校安中心會如何接手等。
- 3.事發當晚，一名女同學坐在二樓女兒牆上哭泣，二樓幹部聽到聲音，出來查看，便發現她想要輕生。幹部前去關心時，管理員也來到現場，據管理員說法是因為接到了通知。在正、副樓長與同學的安撫之下，該名學生才從牆上下來。當時幹部已聯絡校安中心，並勸該名女同學切莫輕生、跳下去並不會致命(說明者口誤，此句話為該名學生所言，而非幹部所說)等，希望解決當前的危機。後該名學生悻悻然回到房間，鎖上房門，留下幹部與管理員不知所措地站在門外。致電至校安中心安心約莫二十分鐘後，才聽到劉教官在敲打 16 房側的安全門。據了解，當時的門禁設備似乎出了狀況，導致教官的萬用卡無法通過，此部分已與承辦人溝通定期確認萬用卡與門禁設備狀態。然而，教官到場後，也並未說明校安中心後續處置方式與可提供之協助，幹部、管理員連同教官就站在門外，不知應採取何種行動，該名學生亦堅決反對讓人進入寢室，甚至回房後，仍欲從寢室窗戶跳下，幸而窗戶故障、無法開啟，故未釀成憾事。後來該名學生突然奪門而

出，A 館女館長和 B 館女館長到場發現她在 A 館一樓，往吉林街方向走去，便一路尾隨，以免該學生有偏激的舉動，直到走到吉林街，兩位幹部上前關心，然而該學生並無太多回覆，三人繼續行走，直到抵達該學生的身心科診所。在此想詢問，倘若又有住宿生奪門而出，幹部應該處理到何種程度、校安中心會提供何種程度的協助。根據了解，劉教官當時只有聯絡該名學生的導師與家長。導師接獲通知後，便前往該學生所在之診所陪伴她。提出此臨時動議，是為了詢問校安中心對於輕生等事件的標準作業流程，理解校安中心與幹部雙方能夠提供的協助，以利日後相互配合。

回應：

1. 感謝同學的建議。如果有發生如此狀況，請將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記錄下來，並向軍訓室反映，軍訓室將會妥善地處理。宿舍各項事務在平日與假日皆有特定處理流程，如有事件發生，第一時間應向管理員反映，再來告知承辦人，若是特殊緊急、維安相關事件，第一時間也要聯繫校警隊，校警隊亦會向校安中心通報；然假日時，校警隊將會轉由外包人員負責，外包人員替換率較高，在教育訓練等方面，軍訓室與總務處仍須協調，不過，一般受過教育訓練的人員，接獲通報後，會主動聯繫校安中心；發生緊急事件時，較為保險的做法為通知管理員、承辦人、校警隊後，亦聯繫校安中心。校安人員有時須至附院處理事務，或於校園中巡視，故有時撥打校安專線，暫時可能無人回覆，請大家包涵。
2. 當晚情況，會後將會回去與同仁作更深入了解。自傷事件將牽涉到一級、二級、三級的處理程序，故校方需要視幹部提供的資訊來判斷。有些會需要校方心理師的評估後，才能有後續處理。當然，如發現潛在危機，請直接與校安值班人員反映，甚至我們會希望同學能夠有更多的陪伴或其他的處理方式，假設後續還有他種情況發生，我們將會通知相關人員作出處置。
3. 感謝同學說明事發經過，細部問題會後將回去檢討。此事件中，幹部願意陪伴、發揮同儕力量，當真相當重要。校安人員處理方式為：先做初步了解、詢問相關人員事件情況，後做出處置，並告知幹部後續處理方式，當然，聯絡導師與家長是必要的；校方並無將學生強制送醫的權力，因其牽扯到法律問題。校安中心的處置為第一級，解決當前緊急狀況、穩定現況，後續的處置尚須其他單位協助。如果事件相當緊急，也可通報消防、救護單位。處理之標準作業流程，會後將與心輔組共同商討，並向幹部說明。
4. 事件過後，校方已請心輔師輔導該名學生，後續尚須追蹤，不過，由於該學生許有心理相關疾患，牽涉較廣層面，故須更專業的介入，且學生本人不見得樂意接受幫助，所以處理的難度較高。如果日後同學身邊發生相似事件，或意識到潛在危機，陪伴、關懷是相當不錯的處理方式，然而，務

必也要注意自身的安全。

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

二、提案單位：宿自會

案由：宿舍監視器時間校準

說明：日前 A 館有同學向管理室借醫藥箱，許久仍未歸還，因此管理員調閱了監視器讓幹部看，以便處理。然而，每一臺監視器的時間都不相同也並非正確時間。故希望校方能統一校準時間，如有須設備老舊、需汰換，希望能同 107 年度的採購一起。

回應：會後將請廠商確認監視器時間是否準確，如需汰換，將會一併處理。

(■ 下次需追蹤事項)

陸、散會：

主席宣佈散會，下午 13：00 整，感謝各位參與會議。

柒、下次會議時間：

107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二）12：00